

苗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
承辦人：鍾國卿
電話：037-559706
傳真：037-324626
電子信箱：d468313@ems.miaoli.gov.tw

受文者：苗栗縣苑裡鎮文苑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30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10101839B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（111D064279_111D2032300-01.docx、111D064279_111D2032299-01.pdf）

主旨：有關頭份國中辦理本縣「111年度校外專家暨良師典範支援資優教育方案良師引導-跨世代語文資優生的對話」實施計畫，因疫情緣故延期至111年7月1日辦理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府111年5月13日府教特字第1110091895號函諒達。
- 二、檢附修正後之活動計畫1份。
- 三、請各校轉達參與旨揭活動之人員，應配合承辦學校之防疫措施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縣立高級中學、苗栗縣私立建臺高級中學、苗栗縣私立君毅高級中學
副本：苗栗縣後龍鎮海寶國民小學 資優教育資源中心(含附件)、本府教育處

